卧龙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4年，区农业农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区依法治区领导小组对法治建设工作的要求和部署；加强法治机关建设，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强化法治思维意识，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围绕全区农业农村工作重点，法治建设取得了积极成效，现将相关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完善法治工作机制**

    一是领导高度重视。2024年，区农业农村局全面贯彻落实区委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结合工作实际，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二是完善组织机构。及时成立卧龙区农业农村局法治政府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各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局属各单位、机关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局主要领导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三是科学民主决策。为规范行政决策行为，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农业农村局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对涉及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和“三重一大”事项中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规定其范围和程序。

    **（二）强化学习培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法治国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纳入我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的重点内容，单位“一把手”率先示范，带头学习，激发广大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激情。二是根据《2024年度法治卧龙（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我局党组切实提高认识，认真推进法治政府学习贯彻工作。建立完善局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等内容。同时，我局全面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时履行述法履职报告义务。三是加强学习培训，充分利用局党组会、机关会议等时机，深入学习法治政府建设各项政策文件和涉农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完善领导干部学习培训、考核考试等制度，着力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化解矛盾、推动发展能力。认真组织本单位干部职工参加2024年度机关工作人员统一学法考试工作，考试合格率均为100%。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线上培训32人次。结合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职工会以及各股室自学等多种形式学习法律法规，筛选优秀执法队员积极参与省、市、区大练兵活动3次，参与人员10人次；参加全市业务知识竞赛4人次；参加市区各类法律法规知识培训20余人次，起到了个体带动全局的良好效果。全年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多部法律法规，切实增强全体干部职工法治意识，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三）规范行政决策机制，科学民主合法决策**

    **一是加强对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提高规范性文件制定水平。**严格执行上级关于规范性文件的管理指导意见，定期对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二是严格依法依规决策，执行重大决策法定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凡涉及局重大改革事项、重要工作、重大项目、大额资金的使用等事项，须召开党组会议或班子会议集体讨论研究。**三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全面深入推进依法行政。**聘请南阳市宛英律师事务所2名律师担任我局法律顾问，为我局重大事项、重大决策、政策文件、合同协议、行政复议诉讼等提供法律服务，及时帮助解决复杂疑难矛盾纠纷，推进我局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合法合规。

**（四）坚持依法行政，行政权力运行规范**

**一是推进职能转变。**持续做好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及“放管服”改革，进驻行政服务中心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共88项，进驻率100%。落实减证便民审批提速行动，优化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流程，即办件均在1个工作日内办理完结，进一步压缩办结时限。**二是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行联合执法，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开展好农业农村行政执法行风规范活动，积极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严厉查处有制度不落实、有案不查等违规行为，净化执法队伍。**三是加大执法办案力度。**对执法监督发现、专项整治、群众举报、媒体曝光、上级交办的案件线索，一律严查严办，一查到底，对符合移送标准的坚决移送，发挥司法震慑力。**四是强化执法联动、部门协作机制。**加强与商务、食安、卫生、质监、工商、公安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形成监管合力，发现问题果断处理，绝不姑息。**五是开展农业综合执法检查。**通过群众举报、检查发现、上级交办等途径，先后出动车辆100余台次，执法人员300余人次，踏实做好春秋、冬春农资打假2次专项行动，持续做好中国渔政专项执法行动，全年依法行政立案7起，办结行政处罚案件4起。其中、涉及农资类案件3起，涉及渔业类案件1起，没收违法渔船1艘。通过几起案件的查处，在农业执法领域形成了一定震慑，有效地维护了农资市场经营秩序和农业生产秩序。**六是做好分工协作，解决民生热点。**一是协助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室完成种子、农药、农产品、水产品抽样20余次，完成样品抽检80余个；二是配合上级进入各类养殖场站进行执法检查10余次；出动100余人次，配合相关股室进行农产品加工场所现场检查30余次、农产品种植场所现场检查20余次；三是配合其他部门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抽查30余家次。四是重视群众权益维护，出动执法人员100余人次，主办或配合相关相关股室完成群众投诉查处40余起次，协调解决群众纠纷诉求30余起，达成调解金额1万余元。

**（五）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开展春秋两季放心农资下乡进村活动和冬春农资打假专项治理活动。活动期间大队先后出动执法人员290人次，累计检查执法对象338户次，制作横幅过街联30余幅，展板20余块，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农药管理条例》以及《农资防假识假知识》等方面宣传资料20余项1万余份，组织农业科技专家现场答疑，受理群众现场咨询1万余人次，帮助群众就地解决实际问题200余个，提高了广大农民对假冒伪劣农资的辨识能力和维权意识。在秋季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中，积极配合市支队在全市开展了农资专项执法交叉检查行动，对我区种子、农药、肥料等农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检查和指导，提供案件线索3起。

**二、存在问题**

一是法治建设的宣传力度需进一步提高，对法治建设的学习不够深入，对法律法规的学习掌握与实际应用存在差距。

二是农业综合执法队伍力量薄弱，人员少，工作量大，任务重，无法满足正常监督执法任务需要，做到区域内全覆盖有难度。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部署和要求，加强学习和宣传，不断增强法治观念，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和素养；加强制度建设，严格落实责任，做到“执法权限法定化、执法责任明晰化、执法程序公开化、执法行为规范化、执法监督制度化”，使依法行政落到实处；加强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法治水平，真正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强化对行政权力的监督，加大对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加大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政务信息公开的审核，依法规范行政行为。

特此报告

卧龙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12月13日